**巴南区天星寺供水站水资源论证报告技术审查意见**

2023年5月4日，重庆市巴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巴南区天星寺供水站水资源论证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评审会。专家对报告进行了详细审查并提出修改意见，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报告》进行了补充修改完善。经复核，一致认为《报告书》（报批稿）基本符合《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导则》（GB/T-35580-2017）要求，可作为重庆渝江水务公司天星寺供水站取水许可审批的技术依据。主要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巴南区天星寺供水站位于天星寺镇芙蓉村，为已成工程，取水水源为石桥沟水库。规划年2025年，本项目供区范围包括天星寺场镇、芙蓉村、花房村，供区人口约9682人，日均取水量1000m3/d，年取水量36.5万m3。

**二、水资源论证等级及范围**

《报告书》确定的工作等级为三级基本合理。

《报告书》确定本项目分析范围为巴南区行政区范围1825km2；取水水源论证范围为石桥沟坝址以上集水面积1.23km2；本次取水影响论证范围确定为二圣河流域长度约38.7km，退水范围为排污口至下游10km的范围。论证范围确定基本合适。

**三、现状水平年和规划水平年**

现状水平年确定为2020年，规划水平年为2025年，基本合适。

**四、水资源状况及其开发利用分析**

《报告书》对水资源量及其时空分布、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和存在问题的分析基本合理。

**五、建设项目节水评价及取用水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供区人均生活用水指标取值85L/人·d，符合《重庆市第二三产业用水定额（2020）》管理要求，用水指标取值基本合理可行。规划水平年，本项目供区管网漏损率不得高于15%，节水器具普及率提高至90%以上，符合《巴南区“十四五”节约用水规划（2021-2025年）》和本项目供区实际情况。《报告书》节水评价结论基本合理，节水措施和建议基本可行。

**六、取用水合理性分析**

《报告书》明确规划水平年2025年，本项目供区人口约9682人，主要用水为居民生活用水。根据《重庆市第二三产业用水定额（2020）》，结合近几年用水情况，项目供区人均生活用水指标取值85L/人·d，用水指标符合要求。日均取水量1000m3/d，年取水量36.5万m3，取用水规模基本合理。

**七、取水水源可靠性论证**

本项目从石桥沟水库取水，水库属多年调节的小（一）型水库，总库容130.50万m3，多年平均来水量为60.96万m3，P=95%保证率来水量32.37万m3，通过径流调节后，年可供水量可达到36.5万m3。石桥沟水库现状水质为III类，可满足本项目用水水质要求。本项目采用自流引水取水，取水口高程640.5m，取水口结构稳定，取水水位能够满足取水要求，取水口设置基本合理。《报告书》提出的本项目取水水源可靠的结论基本可信。

**八、取退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从石桥沟水库取水，设计日处理规模为1000m3，年取水量36.5万m3，占坝址多年平均来水量的62.11%，占二圣河流域径流总量的1.047%。本项目取水量对二圣河及其支流水资源及纳污能力有一定的影响，但影响范围较小。总体来说，本项目取水量占区域水资源总量的比例较小，对区域水资源影响较小。

本项目供区场镇居民生活污水排入天星寺污水处理厂，农村居民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用于农灌，不外排。本项目退水对区域水资源及水功能区影响较小。

《报告书》提出的本项目取退水对水功能区及其他取水户影响较小的结论基本可信。

**九、水资源保护措施**

《报告书》提出的水资源保护措施等基本可行。

**十、第三方影响补偿建议**

. 本项目取水、退水对区域水资源和水功能区水质、水量影响较小，无需进行补偿。

 《报告书（报批稿）》已按专家和部门审查意见修改完善，予以通过。

专家组长：

2023年5月23日